

## 十二因缘

IBDSCL, Nov. 24, 25, 2018, by Nancy Yu

大家好！欢迎大家来到宇宙规律国际佛学会来聆听今天的佛法讲座！今天，我们讲十二因缘，佛陀宣说的另外一个重要的内容。从一月份，我们讲了，禅，净，密，戒，定，慧，三法印，四圣谛，八正道，因果果报，六道轮回，十二因缘是我们今年最后一个主题。我们也诵了很多部经，希望大家这一年，有很多进步，很多收获。希望大家，五欲渐减，精进努力，念佛，诵经，持咒，回向，持之以恒，必有成就。关于十二因缘，我们来听一下，佛陀如何说。佛说：

一切众生，实是本来清静，由于过去一念无明妄动，便有行为造业，有行为造业便有入胎之识。有入胎之识便有现生之胚胎，有了胚胎便具备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等六根。出胎后，六根就会有六种触觉，有六种触觉便有六种感受。有感受便懂得爱，懂得爱之后，就会执著，极力去夺取，有所夺取，便会形成未来世之业因。有了未来世之业因，就会领受来世之生。有生就必然会有老死，及一切忧愁悲伤苦恼。这就是十二因缘的顺生门。若是没有无明妄动，那里会有行为造业？没有行为造业，那里会有入胎之识？没有入胎之识，那里会有胚胎这个色身？没有色身，就不会有六根存在。没有六根，就不会有六种触觉。没有触觉就没有感受。没有感受便没有爱。没有爱就不会有执著夺取。没有执著夺取，就不会有未来世之业因。没有未来世之业因，就不会有未来世之生。没有生，就不会有老死，及忧伤悲苦。这就是十二因缘的还灭门。你要知道，一切众生不能观察十二因缘之法，是故轮转于生死苦海中。昔有人能观察十二因缘之法，即是能见实相法。能见实相法者，即是见佛。见佛者，即是见佛性。何故这样说呢？因为一切诸佛，都以此十二因缘法为法性。你现在得闻我说此十二因缘法，即得到佛性清静，堪为佛门法器。我现在再为你说一真实道，你应当思惟守护一念。一念者，即是菩提心，菩提心者，又称为大乘心。因为众生根性不同，故诸佛菩萨分别说为三乘。你应当念念常勤守护这个菩提心，切勿令其忘失。纵使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五阴炽盛、地水火风四蛇吞噬，贪嗔痴三毒发作，色声香味触法等六贼入侵，以及一切妖魔来恼害，你都不能动摇改变这颗菩提心。有了这颗菩提心，你的身体就有如金刚坚固其心，就有如虚空一样，别人难以破坏。菩提心坚固，即能得无上正等正觉，即是具常、乐、我、净涅槃四德。有了涅槃四德，生老病死，一切地狱便与你绝缘。

我们现在来读诵**大缘方便经**，再听世尊逆观十二因缘。

### 大缘方便经

如是我闻，一时。佛在拘流沙国劫摩沙住处。与大比丘众千二百五十人俱

尔时。阿难在闲静处。作是念言。甚奇。甚特。世尊所说十二因缘法之光明。甚深难解。如我意观。犹如目前。以何为深。于是。阿难即从静室起。至世尊所。头面礼足。在一面坐。白世尊言。我向于静室。默自思念。甚奇。甚特。世尊所说十二因缘法之光明。甚深难解。如我意观。如在目前。以何为深？

尔时。世尊告阿难曰。止。止。勿作此言。十二因缘法之光明。甚深难解。阿难。此十二因缘难见难知。诸天。魔。梵。沙门。婆罗门。未见缘者。若欲思量观察分别其义者。则皆荒迷。

无能见者。阿难。我今语汝老死有缘。若有问言。何等是老死缘。应答彼言。生是老死缘。若复问言。谁是生缘。应答彼言。有是生缘。若复问言。谁是有缘。应答彼言。取是有缘。若复问言。谁是取缘。应答彼言。爱是取缘。若复问言。谁的爱缘。应答彼言。受是爱缘。若复问言。谁是受缘。应答彼言。触是受缘。若复问言。谁为触缘。应答彼言。六入是触缘。若复问言。谁为六入缘。应答彼言。名色是六入缘。若复问言。谁为名色缘。应答彼言。识是名色缘。若复问言。谁为识缘。应答彼言。行是识缘。若复问言。谁为行缘。应答彼言。痴是行缘。阿难。如是缘痴有行。缘行有识。缘识有名色。缘名色有六入。缘六入有触。缘触有受。缘受有爱。缘爱有取。缘取有有。缘有有生。缘生有老。死。忧。悲。苦恼。大患所集。是为大苦阴缘。

佛告阿难。缘生有老死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生者。宁有老死不？

阿难答曰。无也。

是故。阿难。以此缘。知老死由生。缘生有老死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

又告阿难。缘有有生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欲有。色无色有者。宁有生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生由有。缘有有生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

又告阿难。缘取有有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欲取。见取。戒取。我取者。宁有有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有由取。缘取有有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

又告阿难。缘爱有取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欲爱。有爱。无有爱者。宁有取不？

答曰。无有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取由爱。缘爱有取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

又告阿难。缘受有爱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乐受。苦受。不苦不乐受者。宁有爱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爱由受。缘受有爱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当知因爱有求。因求有利。因利有用。因用有欲。因欲有着。因有着有嫉。因嫉有守。因守有护。阿难。由有护故。有刀杖。诤讼。作无数恶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护者。当有刀杖。诤讼。起无数恶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是故。阿难。以此因缘。知刀杖。诤讼由护而起。缘护有刀杖。诤讼。阿难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

又告阿难。因守有护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守者。宁有护不？

答曰。无也？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护由守。因守有护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嫉有守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嫉者。宁有守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守由嫉。因嫉有守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有着有嫉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著者。宁有嫉不？

答曰。无也？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嫉由着。因着有嫉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欲有着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欲者。宁有着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着由欲。因欲有着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用有欲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用者。宁有欲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义。知欲由用。因用有欲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利有用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利者。宁有用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义。知用由利。因利有用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求有利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求者。宁有利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利由求。因求有利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因爱有求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爱者。宁有求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求由爱。因爱有求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

又告阿难。因爱有求。至于守护。受亦如是。因受有求。至于守护。

佛告阿难。缘触有受。此为何义。阿难。若使无眼。无色。无眼识者。宁有触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若无耳。声。耳识。鼻。香。鼻识。舌。味。舌识。身。触。身识。意。法。意识者。宁有触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触者。宁有受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是义。知受由触。缘触有受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缘名色有触。此为何义。若使一切众生无有名色者。宁有心触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若使一切众生无形色相貌者。宁有身触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若无名色。宁有触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是缘。知触由名色。缘名色有触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缘识有名色。此为何义。若识不入母胎者。有名色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若识入胎不出者。有名色不？

答曰。无也？

若识出胎。婴孩坏败。名色得增长不？

答曰。无也？

阿难。若无识者。有名色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是缘。知名色由识。缘识有名色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缘名色有识。此为何义。若识不住名色。则识无住处。若无住处。宁有生。老。病。死。忧。悲。苦恼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若无名色。宁有识不？

答曰。无也。

阿难。我以此缘。知识由名色。缘名色有识。我所说者。义在于此。阿难。是故名色缘识。识缘名色。名色缘六入。六入缘触。触缘受。受缘爱。爱缘取。取缘有。有缘生。生缘老。死。忧苦。悲恼。大苦阴集。

阿难。齐是为语。齐是为应。齐是为限。齐此为演说。齐是为智观。齐是为众生。阿难。诸比丘于此法中。如实正观。无漏心解脱。阿难。此比丘当名为慧解脱。如是解脱比丘如来终亦知。如来不终亦知。如来终不终亦知。如来非终非不终亦知。何以故。阿难。齐是为语。齐是为应。齐是为限。齐是为演说。齐是为智观。齐是为众生。如是尽知己。无漏心解脱比丘不知不见如是知见。阿难。夫计我者。齐几名我见。名色与受。俱计以为我。有人言。受非我。我是受。或有言。受非我。我非受。受法是我。或有言。受非我。我非受。受法非我。但爱是我。

阿难。彼见我者。言受是我。当语彼言。如来说三受。乐受。苦受。不苦不乐受。当有乐受时。无有苦受。不苦不乐受。有苦受时。无有乐受。不苦不乐受。有不苦不乐受时。无有苦受。乐受。所以然者。阿难。乐触缘生乐受。若乐触灭受亦灭。阿难。苦触缘生苦受。若苦触灭受亦灭。不苦不乐触缘生不苦不乐受。若不苦不乐触灭受亦灭。阿难。如两木相攒则有火生。各置异处则无有火。此亦如是。因乐触缘故生乐受。若乐触灭受亦俱灭。因苦触缘故生苦受。若苦触灭受亦俱灭。因不苦不乐触缘生不苦不乐受。若不苦不乐触灭受亦俱灭。阿难。此三受有为无常。从因缘生。尽法。灭法。为朽坏法。彼非我有。我非彼有。当以正智如实观之。阿难。彼见我者。以受为我。彼则为非。

阿难。彼见我者。言受非我。我是受者。当语彼言。如来说三受。苦受。乐受。不苦不乐受。若乐受是我者。乐受灭时。则有二我。此则为过。若苦受是我者。苦受灭时。则有二我。此则为过。若不苦不乐受是我者。不苦不乐受灭时。则有二我。此则为过。阿难。彼见我者。言。受非我。我是受。彼则为非。阿难。彼计我者。作此说。受非我。我非受。受法是我。当语彼言。一切无受。汝云何言有受法。汝是受法耶。对曰。非是。是故。阿难。彼计我者。言。受非我。我非受。受法是我。彼则为非。

阿难。彼计我者。作是言。受非我。我非受。受法非我。但爱是我。者。当语彼言。一切无受。云何有爱。汝是爱耶。对曰。非也。是故。阿难。彼计我者。言。受非我。我非受。受法非我。爱是我。者。彼则为非。阿难。齐是为语。齐是为应。齐是为限。齐是为演说。齐是为智观。齐是为众生。阿难。诸比丘于此法中如实正观。于无漏心解脱。阿难。此比丘当名为慧解脱。如是解脱心比丘。有我亦知。无我亦知。有我无我亦知。非有我非无我亦知。何以故。阿难。齐是为语。齐是为应。齐是为限。齐是为演说。齐是为智观。齐是为众生。如是尽知己。无漏心解脱比丘不知不见如是知见。

佛告阿难。彼计我者。齐已为定。彼计我者。或言少色是我。或言多色是我。或言少无色是我。或言多无色是我。阿难。彼言少色是我者。定少色是我。我所见是。余者为非。多色是我者。定多色是我。我所见是。余者为非。少无色是我者。定言少无色是我。我所见是。余者为非。多无色是我者。定多无色是我。我所见是。余者为非。

佛告阿难。七识住。二入处。诸有沙门。婆罗门言。此处安隐。为救。为护。为舍。为灯。为明。为归。为不虚妄。为不烦恼。云何为七。或有众生。若干种身若干种想。天及人。此是初识住处。诸沙门。婆罗门言。此处安隐。为救。为护。为舍。为灯。为明。为归。为不虚妄。为不烦恼。阿难。若比丘知初识住。知集。知灭。知味。知过。知出要。如实知者。阿难。彼比丘言。彼非我。我非彼。如实知见。或有众生。若干种身而一想。梵光音天是。或有众生。一身若干种想。光音天是。或有众生一身一想。遍净天是。或有众生。住空处。或有众生。住识处。或有众生。住不用处。是为七识住处。或有沙门。婆罗门言。此处安隐。为救。为护。为舍。为灯。为明。为归。为不虚妄。为不烦恼。阿难。若比丘知七识住。知集。知灭。知味。知过。知出要。如实知见。彼比丘言。彼非我。我非彼。如实知见。是为七识住。

云何二入处。无想入。非想非无想入。是为。阿难。此二入处。或有沙门。婆罗门言。此处安隐。为救。为护。为舍。为灯。为明。为归。为不虚妄。为不烦恼。阿难。若比丘知二入处。知集。知灭。知味。知过。知出要。如实知见。彼比丘言。彼非我。我非彼。如实知见。是为二人。

阿难。复有八解脱。云何八。色观色。初解脱。内色想。观外色。二解脱。净解脱。三解脱。度色想。灭有对想。不念杂想。住空处。四解脱。度空处。住识处。五解脱。度识处。住不用处。六解脱。度不用处。住有想无想处。七解脱。灭尽定。八解脱。阿难。诸比丘于此八解脱。逆顺游行。入出自在。如是比丘得俱解脱

尔时。阿难闻佛所说。欢喜奉行。

## 大缘方便经白话译文参考

像如是的经教，乃结集者的我们，都同样的听过的：有一个时候，佛陀住在于拘流沙国（拘流为拘楼，为十六大国之一，沙就是于，也就是在于拘流国的人世间），在劫摩沙（该国的城市）的住处，和大比丘众，一千二百五十人都俱在。

那时，阿难（欢喜，佛的堂弟，多闻第一，十大弟子之一），住在于闲静之处，曾作如是之言：「甚奇！甚特！世尊所说的十二因缘法（缘起法，为佛教中最为基本之说，所谓众生生存的实相，乃以相依相关的关系而阐说的），其光明乃为甚深难解！然而如我的意识去观察的话，只能看到目前之事那样，怎么能了解其甚深的道理呢？」于是，阿难就从其静室而起，而至于世尊之处，到后，以头面去礼拜在佛的双足前，然后退坐在一边，而白世尊说：「我刚才在于静室时，曾默自思念：甚奇！甚特！世尊所说的十二因缘法，其光明之处，乃为甚深难解！如我的心意去观察的话，只能知道目前之事那样而已，怎么能知道其深奥的真义呢？」

那时，世尊告诉阿难说：「止！上！不可以作此言，不可说十二因缘法之光明为甚深难解！阿难！此十二因缘乃为难见难知，那些诸天、恶魔、梵天、沙门、婆罗门，其未彻见因缘法的众生，假如欲思量观察，而想去分别其义的话，就统统都是荒迷，是不能见到的。阿难！我现在为你说：老死有缘（会至于老死，是有其来因的），假若有人问而说：『甚么是老死的

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生就是老死的缘。』(由于现在的业,而引起未来之生,未来之有生,就是未来的会老死的缘)。如再问而说:『谁是生缘?』(为甚么未来会有生?是基于甚么因缘而来的呢?)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有是生缘。』(有乃由于烦恼而造业,而决定其次之果的,所谓生存的当体,故有就是未来之生之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是有缘?』(甚么是有的缘,有从哪里来的?)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取是有缘』(取就是执着,就是烦恼,是想要而欲得的心地,故取者就是构成有的缘)。如再问而说:『谁是取的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爱是取缘。』(爱就是生诸爱欲之心,故爱就是执取的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是爱之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受是爱缘。』(受就是依

于六根而感受的作用,故感受就是生爱的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是受的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触是受的缘。』(触为感触,如感触冷暖、高低、好丑等不管是苦是乐,都只为相接触,故感触就是感受的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是触的缘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六入就是触的缘。』(六大为眼耳鼻舌身意的六根,为造成主客对象的基因,故六入就是触的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为六入之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名色就是六入之缘。』(名为精神,色为物质,故为身心的全体,故有了名色,才会有了六入,名色就是六入之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为名色的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识是名色之缘。』(识为六识之全体,为识别、分别一切之心,故为名色的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为识之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他而说:『行就是识之缘。』(行就是一切行动,是过去世的烦恼的行业,不管是善是恶,均为是业行,故业行就是识的缘。)如再问而说:『谁为行之缘?』的话,就应回答而说:『痴就是行之缘。』(痴为无明,为过去世无始以来的烦恼,是一切的成立根源,故为行的缘。)

阿难!像如是的,缘于痴(愚痴,无明),而有了行,缘于行,而有了识,缘于识,而有了名色,缘于名色,而有了六入,缘于六入,而有了触,缘于触,而有了受,缘于受,而有了爱,缘于爱,而有了取,缘于取,而有了有,缘于有,而有了生,缘于生,而有了老、死、忧、悲、苦恼等大患所集的一切,这就是成为此大苦阴之缘。」(十二因缘有顺逆二观之说明。由老死为起点,乃至于无明,就为之逆观,由无明为起点,乃至于老死,就是所谓的顺观。)

佛陀又告诉阿难说:「缘于生,而有了老死,这是甚么意义呢?因为倘使一切众生,并没有生的话,宁有老死吗?」阿难回答说:「无也」。(没有生,怎么会有老,有死呢?是不会有事。)佛陀说:「因此之故,阿难,由于此缘,而知道老死乃由于生而有,乃缘于生而有了老死的。我所说的,其义乃在于此的。」

佛陀又告诉阿难说:「缘于有,而有了生,此为甚么意义呢?倘使一切众生,都没有欲有、色有、无色有(有为生死的果报,欲有就是欲界的异名,也是欲界的生死,色有为色界的异名,是色界的生死,无色有为无色界的异名,为无色界的生死。欲有、色有、无色有称为三有,为三界的异名)的话,宁有生吗?」回答说:「没有的!」佛陀说:「阿难!我乃以此缘,而知道生乃由于有,缘于有,才有了生的。我所说的,其义乃在于此。」

佛陀又告诉阿难说:「缘于取,再有了有,此为何义呢?倘使一切众生,都没有欲取、见取、戒取,我取的话(欲取就是取着于色声香味触等五尘,为贪欲之取着。见取就是执取于我见、边见等见。戒取为戒禁取,为取着于非理之修行法,所谓戒禁取见。我取就是取着于我见、我慢等),宁会有了有吗?」回答说: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:「阿难!我乃由于此缘,而知道有乃由于取,缘于取,而有了有的。我所说的,其义就在此。」

又告诉阿难说：「缘于爱，而有了取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并没有了欲爱、有爱、无有爱的话（欲爱为种种的爱欲，有爱为常见之爱，无有爱为断见之爱。南传为色爱、声爱、香爱、味爱、触爱、法爱等六爱），宁为有了取与否呢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之故，知道取乃由于爱，缘于爱，而有了取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」

又告诉阿难说：「缘于受，而有了爱，此为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没有了乐受、苦受、不苦不乐受的话（受为感觉之义：乐受就是领纳快乐之感，苦受就是领纳苦恼之感，不苦不乐受就是舍受，感受不苦，也感受不乐。南传作 1.眼触所成受，2.耳触所成受，3.鼻触所成受，4.舌触所成受，5.身触所成受，6.意触所成受之六受），宁有爱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爱，乃由于受，缘于受，而有了爱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当知！因于爱，而有了求，因于求，而有了利，由于利，而有了用，因于用，而有了欲，因于欲，而有了着，因于着，而有了嫉，因于嫉，而有了守，因于守，而有了护。阿难！因于有了保护之故，而有了刀杖、诤讼，而作算不尽的恶业（动干戈、兴诉讼，总会有恶业的一面。）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如果使一切众生，并不为了保护自己的一切的话，是否当会有刀杖、诤讼等，而生起无数的恶业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因此之故，阿难！由于此因缘，而知执刀杖、兴诤讼等事，乃由于保护而起的，缘于保护，而有了刀杖、诤讼。阿难！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」

又告诉阿难说：「因于守，而有了护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没有守的话，宁可有护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保护乃由于守，因于守，而有了护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嫉，而有了守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嫉的话，宁可有守吗？」回答说：「没有的！（不会有的。）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、而知道守乃由于嫉，因于嫉，而有了守的。我所说的，其意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着，而有了嫉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着的话，宁可有嫉吗？」回答说：「没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嫉，乃由于有了着，因于着，而有了嫉的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欲，而有了着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欲的话，宁可有有了着吗？」回答

说：「没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有了着，乃由于欲，因为有了欲，才会有了着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用，而有了欲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都没有用的话，宁可有有了欲吗？」回答说：「没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义之故，知道欲，乃由于用，因于用，而有了欲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利，而有了用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利的话，宁可有有用吗？」回答说：「没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义之故，知道用，乃由于利，因于利，而有了用。我所说的。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求，而有了利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都没有求的话，宁可有有利吗？」回答说：「没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利，乃由于求，因于求，而有了利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因于爱，而有了求，这是其么意义呢？倘

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爱的话，宁可有有了求吗？」回答说：「没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求乃由于爱，因于爱，而有了求，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」

又告诉阿难说：「因于爱，而有了求，乃至有了守与护。受也是如是这般，因于受，而有了求，乃至有了守与护。」

佛陀又告诉阿难说：「缘于触，而有了受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阿难！倘使没有眼根，没有色境，没有眼识的话，宁有感触与否呢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如果没有耳根、声境、耳识，没有鼻根、香境、鼻识，没有舌根、味境、舌识，没有身根、触境、身识，没有意根、法境、意识的话，宁有感触与否呢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感触的话，宁有感受与否呢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义，而知道感受乃由感触而有，缘于感触，而有了感受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缘于名色。而有了触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名色的话，宁有心触与否呢？（名色之名为精神作用，也就是心，故名触就是心触，下面还有身触〔色触〕之提示。）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倘使一切众生，都没有形色相貌的话，宁有身触与否呢？（名色之色就是身，为有对碍的色体，故身触就是色触）。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如果没有名色的话，宁有感触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，而知道触乃由于名色，缘于名色，而有了触。我所说的，其义乃在于此。阿难！缘于识，而有了名色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如果识不入于母胎的话，是否会有名色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如果识，入于母胎，但是如不出来的话，是否会有名色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如果识出于母胎，然而婴孩却坏败的话，名色能够得以增长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如果没有识的话，是否会有名色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

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之故，知道名色乃由于识，缘于识，而有了名色。我所说的，其义就是在于此。阿难！缘于名色，而有了识，这是甚么意义呢？如果识不住于名色的话，则识就没有所住之处，假如识无住处的话，宁有生、老、病、死、忧、悲、苦恼吗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的。」佛陀说：「阿难！如果没有名色的话，宁有识与否呢？」回答说：「不会有。」

佛陀说：「阿难！我乃由于此缘之故，知道识乃由于名色，缘于名色，而有了识。我所说的，其义就在于此。阿难！因此之故，名色乃缘于识，识之缘而有名色，名色之缘而有六入，六入之缘而有触，触之缘而有受，受之缘而有爱，爱之缘而有取，取之缘而有了有，有之缘而有生，生之缘而有老、死、忧、悲、苦恼、大苦阴之集。

阿难！齐于此，而为语，齐于此，而为应，齐于此，而为限。齐于此，而为演说，齐于此，而为智观，齐于此，而为众生。阿难！诸位比丘在于此当中，如实而正观，而无漏心解脱。阿难！这类比丘叫做慧解脱。像如是的解脱比丘，对于如来之终，也会知道，对于如来之不终，也会知道，如来之终不终，也都会知道，如来之非终非不终也会知道。为甚么呢？阿难！因为齐于此，而为语，齐于此，而为应，齐于此，而为限，齐于此，而为演说，齐于此，而为智观，齐于此，而为众生之故。像如是的尽知之后，这类无漏心解脱的比丘，如说他不知不见如是的知见（他如果如此的执见的话，那是不正确的），阿难！所谓执计（妄执）为我的话，都是同样的名叫我见（认为有我的实体，以此五阴为常：一、主宰的实我），以名色与受，都执计以为是我。有人说：

『受非我，我是受。』（感受之法，并不是我，我乃是感受。）或者有人说：『受非我，我非受，受法是我。』（感受并不是我，我也不是感受，感受之法，是由于我所感受，受法实在就是吾之我）。或者有人说：『受非我，我非受，受法非我，但爱是我』（感受不是我，我并不是感受，感受之法也不是我，唯有爱，就是我。）

阿难！那些执见为我的人，说感受就是我，常常对人说：『如来曾说三受，所谓乐受、苦受、不苦不乐受。当有乐受之感之时，并没有苦受之感，以及不苦不乐受之感；有苦受之时，则没



有乐受与不苦不乐受，有不苦不乐受时，则并没有苦受与乐受。』为甚么缘故呢？阿难！由于乐触之缘，而生乐受，假如乐触消灭的话，则受也会消灭。阿难！由于苦触之缘而生苦受，假如苦触消灭的话，则其感受也会消灭。由于不苦不乐之触之缘，而生不苦不乐之感受，假如不苦不乐之触消灭的话，其感受也会消灭。阿难！如果两木相攒的话，则有火之发生，两木各放置在不同之处的话，就不会有火。这里所说之事，也是如是，由于乐触之缘之故，而会生乐受，如果乐触消灭的话，则其感受也会与之而俱灭。由于苦触之缘之故，而会生苦受，如果苦触消灭的话，则其感受也会与之而俱灭。由于不苦不乐之触之缘，而会生不苦不乐之受，假若不苦不乐之触消灭的话，则其感受也会与之而俱灭。阿难！此三受（苦、乐、舍）为有为，为无常，乃从因缘而生，是会尽之法，会灭之法，为朽坏之法。它并不是我有，我也不是其所有，应当要以正智，如实去观察（照实在的去观察其实在之性）。阿难！那些妄执而见我者，以受为之我，那就不对的了。

阿难！那些妄执见我的人，说受并不是我，我乃是受的话，就应当对他说：『如来乃说三受，所谓苦受、乐受、不苦不乐受。假如乐受是我的话，当乐受消灭之时，就会有二个我，这就是其过错的地方。假若说苦受就是我的话，当那苦受消灭之时，就会有二个我，这就是其过错的地方。』阿难！那些妄执见我的人，曾说：『受并不是我，我是受。』那就是不对的了，阿难！那些妄执而计我的人，曾作如是之说：『受并不是我，我乃不是受，受法（受的本性）就是我。』就应当对他而说：『一切并没有受，你怎样说有受法，说你是受法呢？』对曰（回答说）：『非是。』因此之故，阿难！那些妄执而计我的人，曾经说：『受并不是我，我乃不是受，受法是我。』那就是不对的了。

阿难！那些妄计而执我的人，曾作如是之说：『受不是我，我不是受，受法不是我，但爱乃是我。』的话，就应当对他说：『一切并没有受，怎么会有爱呢？你是爱吗？』对曰（回答说）：『非也。』

（不是的）。因此之故，阿难！那些妄计我的人，所说之：『受非我，我非受，受法非我，爱是我。』这就是其不是的了。阿难！齐为是为语，齐为是为应，齐为是为限，齐为是为演说，齐为是为智观，齐为是为众生。阿难！诸比丘们在于此法当中，如实而正观，而于无漏心解脱。阿难！这类比丘当名叫做慧解脱。像如是而解脱心的比丘，则有我也会知道，无我也会知道，有我无我也知道，非有我非无我，也知道。为甚么呢？阿难！齐是为语，齐是为应，齐是为限，齐是为演说，齐是为智观，齐是为众生，像如是的尽知之后，无漏心解脱的比丘，乃不知不见，而如是的知见的。

佛陀又对阿难说：「那些妄计为我的人，都一样的已决定：那些妄执而计我的人，或者说少色（有限之色）就是我，或者说多色（无限之色）就是我，或者说少无色（有限的无色）就是我，或者说多无色（无限的无色）就是我。阿难！那些说少色就是我的人，乃决定少色就是我，我所见的为是（坚执其所见为对的），其余的都是不对的。那些妄执多色是我的人，决定多色就是我，我所见的为对，其余的都是不对的。那些妄执少无色就是我的人，决定而说少无色就是我，我所见的为对的，其余的都是不对的。那些妄执多无色就是我的人，决定多无色就是我，我所见的为是，其余的都是不对的。」

佛陀又告诉阿难说：「所谓七识住（七种识，也就是七类众生所爱着而安住的地方）、二入处（无想的众生所安住之处有二：1.为无想入，2.为非想非无想入），据诸有沙门、婆罗门说：『这些地方很安隐，为救、为护、为舍、为灯、为明、为归的地方。为不虚妄，也没有烦恼的地方。』那七住呢？1.或者有众生，为若干种类之身，也为若干种类之想（各类众生的身形，

以及思想都不一样），为一部份之天，以及人类的业识所寄住的地方，这就是初识住处。诸沙门、婆罗门说：『这些地方最安隐，为救、为护、为舍、为灯、为明、为归的地方，为不虚妄，为不烦恼之处。』阿难！如果比丘知道初识住，知集（知道初识住之生来的原因），知灭（知道初识住之灭尽），知味（知道初识住的乐味），知过（知道初识住的苦痛），知出要（知道初识住的出离之道）的话，就能如实而知道其一切的。阿难！那位比丘说：『彼不是我，我乃不是彼。』这样的如实而知，如实而见。

2.或者有众生，为若干种之身，而同为一想的话，就是指梵光音天（初禅天）。3.或者有众生，同为一类之身，而有若干种之想的话，就是指光音天（二禅天）。4.或者有众生，同为一类之身，也同为一个想的话，就是指遍净天（三禅天）。5.或者有众生，住于空处（无色界天之一，空无边处）。6.或者有众生，住于识处（无色界之二，识无边处）。7.或者有众生，住在于不用处（无色界之三，无所有处）。这就是为之七识住处。或者

有沙门、婆罗门说：『此处为最安隐，为救、为护、为舍、为灯、为明、为归的地方，乃为不虚妄，乃为没有烦恼的地方。』阿难！如果比丘知道七识住，知道其集因，知道其灭尽，知道其乐味，知道其过患，知道其超出之要道，而如实而知，如实而见的话，则那位比丘会说：『彼非我，我非彼。』这样就是如实而知见其真象，这就是七识住。

甚么叫做二入处呢？1.为无想入，2.为非想非无想入，这就是，阿难！这就是二入处。或者有沙门、婆罗门说：『此处最为安隐，为救、为护、为舍、为灯、为明、为归，为不虚妄，并没有烦恼的地方。』阿难！如果比丘知道二入处，知道其集因，知道其灭尽，知道其乐味，知道其过患，知道其超出之要道，如实而知见的话，那位比丘就会说：『彼非我，我非彼。』这样的如实而知，如实而见，就叫做二入。

阿难！又有八种解脱。那八种呢？所谓1.色观色（内身有色想，观外色解脱。在于内身有色想之贪，为除此贪，而观外之不净之青瘀等之色，使贪不起），就是初解脱。2.内色想，观外色（内无色想观外色解脱。于内身无色想之贪，虽已除了，而想使更坚牢，而观外之不净的青瘀等之色，而使不起贪。）就是第二解脱。3.净解脱（净解脱身作证具足住。观净色使贪不起，名叫净解脱，将此净解脱于身口证得，具足圆满，住于定，名叫身作证具足住），就是第三解脱。4.度色想，而灭除有对之想，而不念杂想，而住于空处（空无边处解脱，度过色想，灭除瞋恚想，而住于空处），就是第四解脱。5.度空处，而住于识处（识无边处解脱），就是第五解脱。6.度识处，而住于不用处（无所有处解脱），就是第六解脱。7.度不用处，而住于有想无想处（非想非非想处解脱），就是第七解脱（以上自第四至于第七之四解脱，都因各各都能弃舍下地之贪，故名解脱。）8.灭尽定（灭受想定解

脱身作证具足住。此为灭尽定，是灭受想等之心，永住于无心，故名解脱），就是第八解脱。阿难！诸比丘们如果对于此八解脱逆顺（依次序，及作反逆之观），游行其中，出入都自由自在的话，则如是的比丘，就得俱解脱（心解脱、慧解脱，也就是解脱心之结缚，以智慧而得解脱，而为漏尽，而为无漏的圣者）。」

那时，阿难听佛所说，乃欢喜奉行！

阿弥陀佛！南无本师释迦牟尼佛！请大家回去后，多多诵读此经，以对十二因缘，加深了解参悟。坚持不懈，每日做功课。感恩大家！12月22日见！